

# 《国际病理科学与临床杂志》论文版权转让合同书

甲方（作者）

乙方《国际病理科学与临床杂志》编辑部

甲、乙双方就论文版权转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甲方论文文题： \_\_\_\_\_  
\_\_\_\_\_（论文编号： \_\_\_\_\_）

2. 甲方保证该论文为其原创作品并且不涉及泄密问题。若发生侵权或泄密问题，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。

3. 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对该论文的以下权利转让给乙方：

- （1） 汇编权（论文的部分或全部）；
- （2） 翻译权；
- （3） 印刷版和电子版的复制权；
- （4） 网络传播权；
- （5） 发行权。

4. 该论文版权转让期限：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到乙方正式出版该论文后第 10 年的 12 月 31 日，适用地域：世界各地。

5. 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情况外，在本合同第 3 条中转让的权利，甲方不得再许可他人以任何形式使用，但甲方本人可以在其后继的作品中引用（或翻译）该论文中部分内容或将其汇编在甲方非期刊类的文集中。

6. 除另有约定外,乙方在收到甲方论文稿件后 4 个月内将通知甲方稿件处理情况。若甲方收到的是退稿通知,则在甲方收到该通知时本合同自动终止。

若超过 4 个月甲方没有收到乙方的通知,则甲方可以自行处理该稿件,本合同即自动终止。

7. 该论文在乙方编辑出版的《国际病理科学与临床杂志》(不论以何种形式)首次发表后,乙方将向甲方支付一次性稿酬,并赠送样刊 2 本。

若乙方再以其他形式出版该论文,将不再向甲方支付稿酬。

8. 本合同一式两份,甲、乙双方各持一份。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,有效期限同本合同第 4 条规定的该论文版权转让期限。

9.其他未及事宜,双方协商解决;若协商不成,则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和有关的法律法规处理。

甲方

乙方:《国际病理科学与临床杂志》编辑部

第一作者:

乙方代表:

第二作者:

第三作者:

第四作者:

第五作者:

第六作者:

年 月 日